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下午 3 点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 6 号公司会议室举行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向各位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勇先生主持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

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，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